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STASIA
AustAsia Group Ltd.
澳亞集團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25)

重續持續關連交易

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

茲提述(i)招股章程，當中披露於2022年12月14日Annona(作為供應商)與本公司(作為買方)就現有交易訂立2022年供應協議，期限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其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1日的公告。

董事會宣佈，於2024年5月13日，Annona(作為供應商)與本公司(作為買方)就該等交易訂立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期限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止為期三年。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佳發為控股股東的30%受控公司，而Annona為佳發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由於Annona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聯繫人，故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鑒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期限內年度上限的部分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僅供識別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獨立財務顧問已獲委任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其中包括）一項普通決議案，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

一般資料

本公司預期將於2024年5月14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提出的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意見及(iv)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批准（其中包括）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

引言

茲提述(i)招股章程，當中披露於2022年12月14日 Annona（作為供應商）與本公司（作為買方）就現有交易訂立2022年供應協議，期限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其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1日的公告。

董事會宣佈，於2024年5月13日，Annona（作為供應商）與本公司（作為買方）就該等交易訂立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期限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止為期三年。

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

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4年5月13日

訂約方

- (i) Annona（佳發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供應商；及
- (ii) 本公司，作為買方。

期限

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將於2024年7月1日開始至2027年6月30日結束，惟任何一方均可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提早終止。於該期限到期後，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可連續續期三年（或《上市規則》及新交所規則允許的其他期間），惟須遵守（或（如適用）獲豁免）《上市規則》及新交所規則的規定。

先決條件

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及根據新交所規則獲佳發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於本公告日期，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已獲佳發股東批准。

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項下的該等交易

根據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Annona同意向本集團成員公司供應貨物，而本集團成員公司同意按指定港口的到岸價（成本、保險及運費）條款向Annona購買貨物。訂約方同意該等交易應按公平基準及正常商業條款以及不遜於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給予本集團的條款進行。

Annona與本集團訂立的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項下的安排互為非獨家。本集團並無責任購買，而Annona亦無責任供應任何貨物。

倘本集團成員公司決定向Annona購買貨物，而Annona同意供應該等貨物，則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將發出採購訂單，列明貨物的數量、類別及購買價以及其他詳情，包括所要求的裝貨日期、卸貨港及約定的指定船舶（「採購訂單」）。Annona向本集團成員公司供應的所有貨物將根據本集團成員公司與Annona於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期限內及在其規限下不時訂立的採購訂單進行。

終止2022年供應協議

於上文「先決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2022年供應協議將於2024年6月30日到期及終止。

對價及付款

根據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Annona向本集團供應的貨物價格應為類似貨物的現行市價，並受限於Annona按於相關財政年度或期間（即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自2027年1月1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視情況而定））向本集團供應貨物的扣除利息和稅項前盈利計得的總體貿易保證金，且其上限為5%（「貿易保證金」）。

在與Annona訂立最終採購訂單之前，本集團會盡其最大努力從市場上至少兩至三名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獲得可比貨物的比較報價，以確保根據採購訂單向Annona購買的貨物價格為現行市價。

於各相關財政年度結束後，Annona應向本公司發出一份由Annona的財務總監簽署的函件，確認Annona於相關財政年度或其相關期間（視情況而定）的貿易保證金總額並列明其計算方法。倘本公司不接納Annona財務總監的決定，則本公司有權要求Annona的核數師（作為專家而非仲裁員）確認有關決定。倘於該期限內Annona於任何相關財政年度或期間（視情況而定）的貿易保證金總額超過5%，則Annona須就本公司日後的採購提供後續折扣以償還本公司，以致本集團於其後的財政年度根據採購訂單應付的貨物購買價將減少相當於該超額金額的款額。由於貿易保證金將於刊發Annona及本集團的相關經審核財務報表後釐定，超出貿易保證金上限的金額（如有）將不會以現金付款方式退還予本集團。該折扣機制將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處於猶如Annona於相關財政年度或期間（視情況而定）向本集團供應貨物的貿易保證金未超過5%上限的情況。有鑒於此，董事認為有關安排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為免生疑問，倘Annona於任何相關財政年度或期間（視情況而定）的貿易保證金總額低於5%，則毋須作出調整。

作為Annona轉讓定價分析及文檔的一部分，不論就佳發集團成員公司或本公司而言，5%的貿易保證金上限乃在稅務顧問的協助下經參考亞太地區具有與Annona大致相若的該等業務運營（即飼料及其原材料貿易）的10家上市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貿易保證金後達致。此舉可確保Annona與佳發集團的成員公司及／或本公司進行的交易乃在與獨立第三方交易可資比較的條件及情況下進行。本公司認為，Annona的貿易保證金上限為5%屬合理水平。本公司認為，由於採購訂單項下協定的貨物價格將為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獲得比較報價後釐定的現行市價，且期限僅為三年，故於期限內加入調整有關上限的機制乃屬不必要或不可行。此外，由於貨品將主要為飼料（如苜蓿及乾草）及與飼料製作有關的原料，兩者均屬同一商品類別，故本公司認為毋須就不同的貨物設定不同水平的貿易保證金上限。

貨物的購買價須於發票日期起計120日內根據在各採購訂單中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規定及Annona同意的付款條款全數到期及應付。就協定付款期後仍未支付的任何款項而言，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須按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率(SIBOR)另加5%的年利率或訂約方可能協定的其他相關利率以美元向Annona支付所有未償還款項的利息。

過往金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兩個月，就現有交易向Annona支付的過往交易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4年 2月29日止兩個月
過往交易金額	33.4百萬美元	16.8百萬美元	3.3百萬美元

於2023年就現有交易向Annona支付的實際交易金額遠低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1日的公告所披露的相關年度上限，且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相比亦大幅減少。由於美元升值，加上中國供應商在人民幣貶值的情況下的供應能力增強，導致自Annona採購(源自美國供應商)的貨物成本增加，進而導致於2023年透過Annona進口貨物的數額大幅減少及每噸貨物的平均價格大幅下跌。

考慮到上文所述貨幣波動及本集團的採購趨勢，並根據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兩個月的現有交易的交易金額，董事預期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現有交易的交易金額將不會超過12百萬美元，並預計與Annona的交易金額低於2022年的趨勢將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以後持續。現有交易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該等交易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預期總交易金額將不會超過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原有年度上限(即42百萬美元)。

建議年度上限

本集團成員公司就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的貨物供應須向Annona支付的總金額須受限於以下年度上限：

	自2024年7月1日 起至2024年12月 31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6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自2027年1月1日 起至2027年6月 30日止六個月
年度上限	13百萬美元	30百萬美元	35百萬美元	20百萬美元

該年度上限的釐定乃經參考(其中包括)以下各項:(i)貨物的過往及現行市價以及於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期限內貨物的市價潛在波動;(ii)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2月29日購買的不同類別貨物的過往交易量;及(iii)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年度上限而言,上文「過往金額」一段所述的該等因素。

就苜蓿(美國及西班牙)而言,預期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向Annona的採購額將約為6.7百萬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14.8百萬美元,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16.3百萬美元及截至202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9.0百萬美元。就燕麥乾草而言,預期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向Annona的採購額將約為4.3百萬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9.5百萬美元,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10.5百萬美元及截至202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5.8百萬美元。經計及本集團奶牛及肉牛的牛群規模預期增大及或然事項後,於釐定年度上限時亦已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計入約為1.5百萬美元、4.4百萬美元、6.8百萬美元及4.5百萬美元的額外緩沖金額,以應對貨品購買價的潛在波動及(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以外的期間而言)採購量的潛在增長。

隨著2025年國內消費市場的預期復甦及乳製品市場的預期增長,本公司認為該行業將走出週期性低迷,並預計原料奶需求將快速增長。因此,儘管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2月29日止兩個月的進口採購量大幅減少,但本集團的進口飼料採購量可能於2025年上半年及以後出現更高的增長。預計到2026年,本集團的進口採購量將恢復到2022年的水平。

內部控制措施

為確保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根據其條款及條件進行,且交易金額不超過年度上限,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規定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閱及本公司核數師進行年度確認外,本公司已制定以下內部控制措施:

- (a) Annona所用貨物的所有供應商均為經本公司核實的供應商;
- (b) 本集團相關人員將審閱及評估相關採購訂單的條款,以確保其與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所載條文一致,且該等交易條款將由本集團按公平交易基準、一般商業條款及不遜於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給予本集團的條款釐定;
- (c) 在與Annona訂立最終採購訂單之前,本集團應盡最大努力從市場上至少兩至三名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獲得可比貨物的比較報價;

- (d) 將經常審閱該等交易的訂單及交易金額以及影響交易金額的相關因素（如相關貨物的裝運時間及價格），並嚴格預測直至相關期間或財政年度結束時的交易金額；
- (e) 將與該等交易的對手方進行系統及頻繁的溝通，以監察交易金額及影響交易金額的相關因素（如相關貨物的裝運時間及價格）；及
- (f) 本集團將保存一份關連交易清單，包括檢查每項交易中的訂約方以確認其是否為關連人士，檢查被認定為關連交易的交易是否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根據觸發《上市規則》項下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門檻監察被認定為關連交易的交易金額，並確保相關業務部門定期更新關連交易的續訂情況。

此外，本公司的採購部門將監察Annona於有關期間或財政年度向本集團供應貨物的貿易保證金，倘超過5%上限，該部門將確保本公司就其後購買享有有關折扣，使本集團處於猶如未超過該上限的財務狀況。

訂立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Annona於2009年成立為新加坡企業發展局旗下的全球貿易商，旨在整合佳發集團農產品、預混料及維他命的採購，以便從供應商獲得更優惠的條款及從貸款人獲得更有利的借貸條款。其享有由新加坡貿易與工業部下屬機構新加坡國際企業發展局所管理的全球貿易商計劃下的優惠稅率。Annona一直是本集團貨物的主要供應商之一。訂立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將使本集團繼續受益於Annona提供的條款，包括Annona提供最多120天的貿易信貸期。

董事（不包括將在考慮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後發表意見的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認為，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乃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該等交易條款及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訂約方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原料奶、肉牛及配套業務。本集團的業務包括奶牛繁育及養殖、原料奶生產、原料奶銷售、肉牛繁育及養殖以及肉牛銷售。

Annona為一家全球貿易公司，其享有由新加坡貿易與工業部下屬機構新加坡國際企業發展局所管理的全球貿易商計劃下的優惠稅率。Annona主要從事用於動物飼料生產的農產品貿易。Annona為佳發的全資附屬公司。佳發是一家泛亞洲工業化農業食品公司。佳發集團從事動物飼料生產、畜牧養殖及消費食品的加工及分銷。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佳發為控股股東的30%受控公司，而Annona為佳發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由於Annona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聯繫人，故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鑒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期限內年度上限的部分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i)陳榮南先生為執行董事、佳發的行政總裁及Annona的執行董事，及(ii) Gabriella Santosa女士為非執行董事，並連同其兄弟Renaldo Santosa先生(本公司控股股東及佳發執行董事)共同控制佳發超過50%權益，故陳榮南先生及Gabriella Santosa女士被視為於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並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其他董事於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獨立財務顧問已獲委任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其中包括)一項普通決議案，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

控股股東(彼等於或被視為於該等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批准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放棄投票。儘管陳榮南先生在Annona及佳發擔任董事或其他高級管理職位，本公司與Annona訂立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並無賦予陳先生(彼並非佳發的股東)任何其他股東無法獲得的利益(無論是經濟利益或其他利益)。因此，陳榮南先生不被視為在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中擁有重大利益，且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批准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放棄投票。

一般資料

本公司預期將於2024年5月14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提出的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意見及(iv)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批准（其中包括）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2022年供應協議」	本公司與Annona就該等交易訂立的日期為2022年12月14日的供應協議，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內「C.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2. 供應協議」一段
「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	本公司與Annona就該等交易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5月13日的經重續供應協議，期限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止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5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
「Annona」	Annona Pte. Ltd.，一家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為佳發的全資附屬公司
「年度上限」	於本公告上文「建議年度上限」一段所載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有關期間／年度就該等交易應付予Annona的最高金額
「聯繫人」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董事會
「本公司」	AustAsia Group Ltd.，一家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425）

「關連人士」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本公司由Renaldo Santosa先生、Gabriella Santosa女士、Scuderia Trust、Highvern Trustees Limited (作為Scuderia Trust的受託人)、Magnus Nominees Limited、Fidelis Nominees Limited、融合投資控股有限公司、Rangi Management Limited、Tasburgh Limited及Tallowe Services Inc.組成的一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彼等直接及間接共同持有已發行股份的約37.14%
「董事」	本公司董事
「現有交易」	根據2022年供應協議，Annona向本集團成員公司供應貨物，而本集團成員公司則向Annona購買貨物
「貨物」	飼料(如苜蓿、乾草和燕麥)和其他農產品、預混料和維生素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辛定華先生、李勝利先生及張泮先生)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旨在就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一間持牌可進行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法團，即本公司所委任以就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的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以外的股東

「佳發」	佳發，一家在新加坡註冊成立及於新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UD2）
「佳發集團」	佳發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上市日期」	股份首次上市及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日期，即2022年12月30日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6日之招股章程
「新交所」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交所規則」	新交所規則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的繳足普通股
「股東」	股份持有者
「新加坡」	新加坡共和國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期限」	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的期限，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止
「該等交易」	根據2024年經重續供應協議，Annona向本集團成員公司供應貨物，而本集團成員公司則向Annona購買貨物

「美元」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AustAsia Group Ltd.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Edgar Dowse COLLINS

香港，2024年5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主席陳榮南先生、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Edgar Dowse COLLINS先生及首席運營官兼執行董事楊庫先生，非執行董事平田俊行先生、高麗娜女士及Gabriella SANTOSA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辛定華先生、李勝利先生及張泮先生。